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6月2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和相关与会人员发出通知，于2023年6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共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郭砚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暨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公司和下属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未来一定时期经营发展需要，用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融资业务，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本次公司提供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对其日常经营具有绝对控制权，有能力对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担保风险小且处于可控范围内。公司进行的对外担保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次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系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而提供的必要担保，不收取公司任何担保费用，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关联董事郭砚君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华夏银行申请授信及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

交易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的经营需要，促进业务的开展，珈伟新能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50,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前述授信由公司以其拥有的位于龙岗区坪地街道宗地号为G10203-0486的不动产（不动产权证书号：6000515899）提供抵押担保、公司股东阜阳市颍泉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关联董事郭砚君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1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9日